

北京科锐国际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科锐国际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4年10月18日以微信、钉钉通知全体董事，会议于2024年10月29日上午9: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以钉钉视频会议与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高勇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北京科锐国际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认真审议了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认为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经营的实际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该议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7票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票弃权；0票反对。

2. 审议通过《关于建立〈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应对各类舆情的能力，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正确把握和引导网络舆论导向，及时、妥善处理各类舆情对公司股价、商业信誉及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的影响，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订了《舆情管理制度》，该制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舆情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7票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票弃权；0票反对。

3.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为更好的促进投后公司与公司业务融合、协同，将公司整体解决方案落地到各区域，促进区域业务融合与发展，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同意陈崧女士卸任董事会秘书，其他任职不变，仍为公司副总经理，全面负责集团国际化业务，包括国内出海业务及海外子公司运营管理、海外战略整合等及部分国内投后公司业务管理；同时经董事长提名，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任职资格审查通过，聘任张宏伟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已对该议案进行审议并发表同意意见。

《关于董事会秘书职务调整暨聘任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7票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3、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科锐国际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9日